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；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资料于2022年12月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；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12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；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陶建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

经总裁任晓威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陶建明先生（简历请见附件）担任公司副总裁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一致。

董事陶建明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陶建明先生简历

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9日

附件：

陶建明先生简历

陶建明，男，1969年9月出生，汉族，工商管理硕士，中共党员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裁，上海新工联(集团)有限公司副总裁、上海鼎隆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兼党总支副书记、上海二轻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总经理、上海新工联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。曾任上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助理，上海轻工控股(集团)公司团委书记，上海塑料制品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，上海普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支部副书记，上海润普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，上海英雄(集团)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，上海新工联(集团)有限公司总裁助理。